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浙江省耕地质量与肥料管理总站（采购人）2026年农用地土壤污染预警监测样品采集和检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330000263180310000026-CTZB-2026040412（项目编号）金华市农用地土壤污染预警监测样品采集和检测（标项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标的名称	行业	承接企业名称	从业人员人数	营业收入（万元）	资产总额（万元）	企业类型
1	金华市农用地土壤污染预警监测样品采集和检测	其他未列明行业	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	93	4261.53	3937.6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以上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与承担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全称：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6年05月29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• 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3300007559488360 | 成立日期: 2003年11月25日 | 登记机关: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| 上一页 | 1 | 下一页 |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政府网站 找错